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182,788	1,190,230
銷售成本		(989,973)	(984,298)
毛利		192,815	205,932
其他收入	5	19,081	16,28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17	(2,8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51,553)	(137,061)
行政費用		(90,554)	(82,166)
財務成本	7	(13,068)	(15,604)
除稅前虧損		(42,662)	(15,431)
稅項	8	(2,437)	(2,49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9	(45,099)	(17,9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10	(10,563)	(64,314)
本年度虧損		(55,662)	(82,239)

* 僅供識別

	附註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6,916)	(14,62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11,126)</u>	<u>(64,6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u>(48,042)</u>	<u>(79,270)</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183)	(3,2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563</u>	<u>327</u>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u>(7,620)</u>	<u>(2,969)</u>
		<u>(55,662)</u>	<u>(82,239)</u>
		港元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	1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1.62) 仙</u>	<u>(2.95) 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業務		<u>(1.25) 仙</u>	<u>(0.54) 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虧損	(55,662)	(82,239)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年內有關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2,865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5,588)</u>	<u>1,706</u>
	(2,723)	1,706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的物業重估盈餘	<u>15,620</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u>12,897</u>	<u>1,706</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42,765)</u></u>	<u><u>(80,533)</u></u>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3,891)	(77,429)
非控股權益	<u>(8,874)</u>	<u>(3,104)</u>
	<u><u>(42,765)</u></u>	<u><u>(80,53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重列)	2012年 1月1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207	78,162	129,178
投資物業		44,700	–	4,000
商譽	12	2,480	2,855	30,111
無形資產		–	5,400	5,400
可供出售投資		–	252	9,552
租賃按金		10,531	7,539	6,042
遞延稅項資產		–	194	118
		<u>102,918</u>	<u>94,402</u>	<u>184,401</u>
流動資產				
存貨		206,051	416,577	300,995
持作出售物業	13	–	30,070	30,070
可收回稅項		2,381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4	38,695	128,277	201,819
應收貸款		–	6,086	15,8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247	151,603	134,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9,387	85,780	71,755
		<u>589,761</u>	<u>818,393</u>	<u>754,45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311,777	382,260	406,272
應繳稅項		674	123	52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6	26,000	441	441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6,322	326,563	309,758
融資租賃債務		149	302	148
		<u>524,922</u>	<u>709,689</u>	<u>716,671</u>
流動資產淨值		<u>64,839</u>	<u>108,704</u>	<u>37,77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7,757</u>	<u>203,106</u>	<u>222,180</u>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重列)	2012年 1月1日 千港元 (重列)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9,189	59,189	49,178
儲備	<u>89,677</u>	<u>123,568</u>	<u>138,1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8,866	182,757	187,309
非控股權益	<u>8,718</u>	<u>8,080</u>	<u>11,184</u>
總權益	<u>157,584</u>	<u>190,837</u>	<u>198,49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9,950	11,577	23,251
融資租賃債務	223	679	423
遞延稅項負債	<u>-</u>	<u>13</u>	<u>13</u>
	<u>10,173</u>	<u>12,269</u>	<u>23,687</u>
	<u>167,757</u>	<u>203,106</u>	<u>222,18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豪華汽車之進口、市場推廣、分銷及提供售後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出售若干主要從事電器之進口、分銷及售後服務、時裝及配飾以及機動遊艇分銷（「非汽車業務」）的附屬公司，及該等業務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拆卸成本
—詮釋第20號	

除以下所述者外，年內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的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公平值計量規定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類似公平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就計量存貨而言的可變現淨值或就減值評估而言的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的公平值定義為以目前市場的情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之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倘釐定負債的公平值，則為轉讓一項負債須支付的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公平值皆為退出價格。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更詳盡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須獲前瞻應用。此外，已針對有關實體頒布特定過渡性條文，致使該等實體不需要在就首次應用此項準則前之期間提供的比較資料中應用該項準則所載的披露規定。根據該等過渡性條文，本集團並無就2012年可資比較期間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的新披露。除作出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該修訂本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選擇於一份獨立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貫的報表中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在其他全面收益一節內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有關修訂並無改變呈列除稅前或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選擇。修訂已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內的項目列示已作出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之列示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不造成任何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五項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指引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僅為獨立財務報表進行會計處理，故不適用於本集團。

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載列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控制權之定義，以致當投資者a)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b)面對或擁有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產生之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該三項標準須同時滿足，投資者方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過往，控制權被界定為有權力規管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何時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包括部份指引，以處理擁有不足50%投票權的投資者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China Premium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 (「CPLY」)擁有49.8%之權益，其擁有一全資附屬公司名品(亞洲)有限公司(「名品」)。CPLY於美利堅合眾國場外交易議價板上市。本集團擁有CPLY 49.8%之權益給予本集團於CPLY擁有相同比例之投票權。本集團於CPLY 49.8%之權益於2006年7月在集團重組下收購，自此本集團於CPLY之權益並無變動。CPLY其餘50.2%之普通股由兩名各自持有不多於15%股權之個人，及逾40名個人持股不多於6%股權之股東所擁有。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實施首日(2013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控制的新定義及相關指引對本集團是否對CPLY有控制權進行了評估。基於本集團已持有CPLY絕對比例的股權及其他股東擁有相對分散的股權，本公司董事最終得出結論，本集團自2006年7月收購起已對CPLY擁有控制權。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CPLY連同其附屬公司CPMM已自2006年7月起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此前，CPLY被視為本集團聯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會計法處理。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有關過渡性條文，2012年比較金額及於2012年1月1日的相關款項的金額已重列(詳情見下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為一項新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的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導致綜合財務報表須作出更為全面的披露。

會計政策以上變動之影響概要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過渡性條文，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影響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年度虧損的影響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行政費用及本年度虧損增加	(1,602)
應佔本年度持續業務虧損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	(798)
非控股權益	(804)
	<u>(1,602)</u>

	於2012年 1月1日 (原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0號 調整 千港元	於2012年 1月1日 (重列) 千港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原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0號 調整 千港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重列)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818	1	201,819	128,275	2	128,27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66,311	(66,311)	-	71,480	(71,48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754	1	71,755	85,780	-	85,78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01,041)	(5,231)	(406,272)	(380,596)	(1,664)	(382,260)
對資產淨值總影響	<u>(61,158)</u>	<u>(71,540)</u>	<u>(132,698)</u>	<u>(95,061)</u>	<u>(73,142)</u>	<u>(168,203)</u>
累計虧損	(11,242)	(62,144)	(73,386)	(89,714)	(62,942)	(152,656)
非控股權益	<u>20,580</u>	<u>(9,396)</u>	<u>11,184</u>	<u>18,280</u>	<u>(10,200)</u>	<u>8,080</u>
對權益總影響	<u>9,338</u>	<u>(71,540)</u>	<u>(62,202)</u>	<u>(71,434)</u>	<u>(73,142)</u>	<u>(144,576)</u>

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流量的影響：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0號調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5,169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5,170)

對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銷虧損之影響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仙

調整前數字	(2.92)
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影響之調整	(0.03)
調整後數字	(2.95)

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銷虧損之影響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仙

調整前數字	(0.51)
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影響之調整	(0.03)
調整後數字	(0.54)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已提前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已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生效日期2014年1月1日前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刪除當獲分配商譽或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時披露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乃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厘定，則修訂本須就公平值等級、已使用之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披露額外資料。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 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部分後釐定

⁴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除有限例外情況

⁵ 就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於本年度，「電器」、「時裝及配飾」、「其他」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已終止。以下報告分類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金額。

因此，已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報告資料，著重於「汽車」等其餘經營及可報告分類，按銷售汽車及有關配件以及提供汽車維修服務呈列。

主要營運決策者檢閱本集團整體業績，除計量分類業績之利息收入、若干未分類公司支出及財務成本外。該分類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收入及業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賬目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汽車	<u>1,182,788</u>
分類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類虧損—汽車	<u>(14,558)</u>
利息收入	962
未分類公司支出	(15,998)
財務成本	<u>(13,06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42,662)</u>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賬目 千港元 (重列)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汽車	<u>1,190,230</u>
分類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類盈利—汽車	<u>10,128</u>
利息收入	564
未分類公司支出	(10,519)
財務成本	<u>(15,60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15,431)</u>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汽車	303,0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9,387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247
未分類公司資產	47,015
	<hr/>
綜合資產	692,679
	<hr/> <hr/>
負債	
分類負債—汽車	333,15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6,272
未分類公司負債	5,668
	<hr/>
綜合負債	535,095
	<hr/> <hr/>

於2012年12月31日

	綜合賬目 千港元 (重列)
資產	
分類資產—汽車	442,118
可供出售投資	252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	189,623
應收貸款	6,0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5,7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1,603
未分類公司資產	37,333
	<hr/>
綜合資產	912,795
	<hr/> <hr/>
負債	
分類負債—汽車	291,036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負債	89,083
銀行及其他借貸	338,140
未分類公司負債	3,699
	<hr/>
綜合負債	721,958
	<hr/> <hr/>

為了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 除公司負債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汽車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6,155	216	36,37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317)	(1,775)	(21,0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023	—	1,02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208)	(3,214)	(6,422)
存貨撥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6,200)	—	(26,200)
— 香港	(2,571)	—	(2,571)
商譽之減值虧損	(308)	—	(308)
	<u>(308)</u>	<u>—</u>	<u>(308)</u>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汽車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31	3,073	22,70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865)	(1,354)	(18,2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09)	—	(409)
存貨撥備			
— 香港	(549)	—	(54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502)	—	(1,502)
	<u>(1,502)</u>	<u>—</u>	<u>(1,502)</u>

主要客戶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無來自客戶之收入超逾本集團總收入之1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主要分佈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下表按客戶之所在地分析本集團之收入(不論商品/服務之原產地)：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770,179	821,057
中國內地	412,609	369,173
	<u>1,182,788</u>	<u>1,190,230</u>

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香港	87,375	84,638
新加坡	—	697
馬來西亞	—	635
中國內地	15,543	7,986
	<u>102,918</u>	<u>93,956</u>

4. 收入

本集團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之分析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銷售商品予客戶，扣除退回及折扣	1,035,842	1,050,693
保養維修服務收入	146,946	139,537
	<u>1,182,788</u>	<u>1,190,230</u>

5. 其他收入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佣金收入	3,343	3,481
利息收入	962	564
股息收入	—	4,409
供應商給予之補貼	7,362	3,270
其他	7,414	4,559
	<u>19,081</u>	<u>16,283</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商譽之減值虧損	(308)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淨虧損	(6,422)	(1,502)
外匯淨收益(虧損)	6,324	(9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23	(409)
	<u>617</u>	<u>(2,815)</u>

7. 財務成本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5年內全數償還	12,825	15,288
—5年後全數償還	232	275
融資租賃利息	11	41
	<u>13,068</u>	<u>15,604</u>

8. 稅項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香港	53	2,023
其他司法權區	<u>1,214</u>	<u>451</u>
	<u>1,267</u>	<u>2,474</u>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1,215	20
其他司法權區	<u>(45)</u>	<u>-</u>
	<u>1,170</u>	<u>20</u>
	<u><u>2,437</u></u>	<u><u>2,494</u></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之附屬公司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於中國常設機構但非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服務收入按利得稅稅率20%繳稅。

9.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867	2,74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092	18,219
僱員成本：		
董事酬金	6,494	4,371
薪金及津貼	72,677	67,9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12	2,896
	81,883	75,17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989,973	984,298
存貨撥備(包括在存貨成本)	28,771	549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付款	54,620	46,114
	54,620	46,114

10. 已終止業務

於2013年10月23日，本公司與Victor Glory Holdings Limited(「買方」)簽訂出售協議，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o Kee Hong (B.V.I.) Limited(「WKH (BV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12,574,000港元。出售事項於2013年12月30日完成。WKH (BVI)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器之進口、分銷及售後服務、時裝及配飾以及機動遊艇分銷，而此等業務亦已於其後終止。

買方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由李文輝博士(於2013年10月23日為主要股東兼執行董事)全資及實益擁有之公司，李文輝博士其後於2013年10月24日辭任董事，及於2013年11月12日完成向獨立承配人配售其於本公司之股份後不再身為主要股東。

本年度已終止業務之虧損載列如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重新呈列非汽車業務為已終止業務。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年內非汽車業務之虧損	(10,031)	(64,314)
出售非汽車業務之虧損	(532)	-
	(10,563)	(64,314)

計入本年度虧損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分析如下：		
收入	363,754	317,171
銷售成本	(269,716)	(228,748)
其他收入及費用	5,181	3,584
其他收益及虧損	(8,301)	(44,6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795)	(48,110)
行政費用	(49,535)	(57,884)
財務成本	(3,312)	(5,233)
	(9,724)	(63,894)
稅項	(307)	(420)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10,031)</u>	<u>(64,314)</u>

11.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48,042)</u>	<u>(79,270)</u>
	2013年 股份數目	2012年 股份數目
股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59,452,260</u>	<u>2,685,140,988</u>

本公司並無呈列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原因為假設兌換優先認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48,042)	(79,270)
減：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11,126)</u>	<u>(64,641)</u>
用作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 攤薄虧損之虧損	<u>(36,916)</u>	<u>(14,629)</u>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者相同。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基於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11,126,000港元(2012年：64,641,000港元)及上述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分母之詳情，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38港仙(2012年：2.41港仙)。

12.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33,379
出售附屬公司	<u>(30,591)</u>
於2013年12月31日	<u>2,788</u>
減值	
於2012年1月1日	3,268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u>27,256</u>
於2012年12月31日	30,524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308
出售附屬公司	<u>(30,524)</u>
於2013年12月31日	<u>308</u>
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u><u>2,480</u></u>
於2012年12月31日	<u><u>2,855</u></u>

13. 持作出售物業

	千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之成本	30,070
出售	<u>(30,070)</u>
於2013年12月31日	<u><u>–</u></u>

本集團之持作出售物業乃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持作出售物業乃作為銀行借貸之抵押品作出抵押。於2012年12月17日，本集團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出售該等持作出售物業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24,790,000人民幣(等同於30,497,000港元)。該交易已於2013年3月完成。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貿易應收賬款	12,845	73,237
減：呆賬撥備	<u>(2,001)</u>	<u>(3,770)</u>
	10,844	69,467
購貨訂金	9,922	10,646
公用服務及租賃按金	2,046	7,55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u>15,883</u>	<u>40,605</u>
	<u><u>38,695</u></u>	<u><u>128,277</u></u>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減呆賬撥備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其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751	36,707
31天至60天	4,157	18,142
61天至90天	649	6,608
91天至1年	2,258	7,058
1年以上	<u>29</u>	<u>952</u>
	<u><u>10,844</u></u>	<u><u>69,467</u></u>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91天至1年	2,258	7,058
1年以上	29	952
	<u>2,287</u>	<u>8,010</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未償還貿易賬款及日常經營成本。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重列)
30天以內	23,377	57,613
31天至60天	1,091	6,775
61天至90天	234	1,358
91天至1年	31	834
1年以上	749	2,46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482	69,044
已收客戶訂金	201,529	165,341
客戶預付款項	44,886	65,883
應計費用	20,421	16,037
其他應付賬款	19,459	65,955
	<u>311,777</u>	<u>382,260</u>

16.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於2013年7月16日，本公司實際擁有75.4%的附屬公司快意汽車有限公司(「快意汽車」)(作為借款人)與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鼎珮投資」)(作為貸款人)就為數26,000,000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循環貸款」)訂立貸款票據。於2013年12月31日，鼎珮投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23.81%權益。循環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快意汽車須就每次提取知會鼎珮投資建議償還日期，該日期可由鼎珮投資應快意汽車要求全權酌情決定延長。循環貸款的所得款項用作為預期增加購買於未來數月計劃交付的新汽車提供部份資金以及用作本集團汽車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於2013年8月28日，快意汽車已提取為數26,000,000港元的款項，並於2014年1月17日悉數償還該款項。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4年3月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協議，以每股0.125港元之價格，私人配售不少於6名獨立投資者於本公司每股0.02港元共500,000,000之股份。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60,83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配售已於2014年3月20日完成。

股息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已派息或擬派發股息(2012年：無)。自報告期末起亦無任何擬派發股息(2012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為1,182,800,000港元，較2012年之1,190,200,000港元微跌0.6%。

銷售成本及毛利

於2013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錄得由2012年的17.3%跌至16.3%。因此，我們的毛利由2012年的205,900,000港元減至2013年的192,800,000港元，共減少13,1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已決定於2014年上半年結束其於中國南京的汽車經銷業務，導致於銷售成本中計入了一次性存貨減值虧損26,200,000港元。撇除此一次性減值虧損，毛利率將為18.5%，較2012年增加1.2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

截至2013年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達19,100,000港元(2012年：16,300,000港元)。淨增加2,800,000港元主要來自供應商的補貼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收益達600,000港元(2012年：虧損2,800,000港元)，其中包括匯兌收益淨額6,300,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1,000,000港元，但部分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6,400,000港元及商譽300,000港元的減值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

於2013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合共為242,100,000港元(2012年重列：219,200,000港元)，佔收入的20.5%(2012年重列：18.4%)。增加22,9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租金成本、市場推廣費用(包括舉辦「法拉利與香港意達利合作30周年」活動的成本)及折舊分別增加8,500,000港元、3,200,000港元及2,900,000港元。

財務成本

於2013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減少16.3%至13,100,000港元(2012年：15,600,000港元)。

出售非汽車業務

於2013年12月30日，本集團完成以代價約112,600,000港元出售其電器、時裝及配飾及機動遊艇業務(「非汽車業務」)。本集團錄得出售非汽車業務的輕微虧損達500,000港元。出售虧損連同非汽車業務的經營虧損10,000,000港元乃於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入賬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48,000,000港元(2012年：虧損79,300,000港元)。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融資途徑，乃綜合其權益股本基礎、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貸款。

於201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342,600,000港元(2012年：237,4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13年產生現金淨流入199,000,000港元(2012年：32,600,000港元)，乃來自經營活動及投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入分別130,000,000港元及116,500,000港元，並部分由融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47,500,000港元所抵銷。

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貸款總額為222,300,000港元(2012年：338,100,000港元)，包括應付主要股東款項26,000,000港元，亦包括長期貸款10,000,000港元(2012年：11,600,000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120,300,000港元(2012年：淨現金虧絀100,700,000港元)。根據流動資產589,800,000港元(2012年重列：818,4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524,900,000港元(2012年重列：709,700,000港元)計算，流動比率為1.12(2012年：1.15)。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信貸額為410,800,000港元(2012年：452,400,000港元)，當中已動用243,700,000港元(2012年：438,700,000港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採購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進行，而銷售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年內，人民幣波動並無對本集團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將定期審閱其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存貨、現金存款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全部資產合共176,000,000港元(2012年：395,600,000港元)已被抵押以獲取貸款及信貸。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2012年：4,500,000港元)。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13年12月31日，經出售非汽車業務後，本集團總員工人數為211人(2012年：431人)。

管理層致力加強持續員工培訓及發展，構建一個具市場競爭力的員工團隊。年內，本集團為管理及監督人員舉行多個領袖訓練講座，務求提升彼等的技能及合作精神。本集團有信心員工將與業務共同成長，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

報告期後事項

向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償還貸款

於2013年7月16日，本公司實際擁有75.4%的附屬公司快意汽車有限公司(「快意汽車」)(作為借款人)與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鼎珮投資」)(作為貸款人)就為數26,000,000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循環貸款」)訂立貸款票據。於2013年12月31日，鼎珮投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23.81%權益。循環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根據循環貸款的條款，快意汽車須就每次提取知會鼎珮投資建議償還日期，該日期可由鼎珮投資應快意汽車要求全權酌情決定延長。循環貸款的所得款項用作為預期增加購買於未來數月計劃交付的新汽車提供部份資金以及用作本集團汽車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於2013年8月28日，快意汽車已提取為數26,000,000港元的貸款，並於2014年1月17日悉數償還該貸款。

股份配售

於2014年3月7日，已安排向不少於6名獨立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股份，每股作價0.125港元(「配售事項」)，相當於本公司於2014年3月7日股份收市價折讓約13.79%。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60,800,000港元將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2013年12月3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通過之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並於所有方面於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

配售事項已於2014年3月20日完成。

業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豪華汽車

法拉利

法拉利於2013年的單位銷售較2012年下跌了13.5%。這是由於車廠分配及交付到我們香港業務的車輛數量較少。

2013年備受讚譽的限量車款Enzo發佈了其後繼型號。此後繼型號名稱公佈名為「LaFerrari」，車廠已計劃2015年年底前全球極限量生產。儘管稅前價格為1,350,000美元，香港及澳門客戶仍對這款新車表示具濃厚興趣，求遠過於供。本集團的配額仍然保密，但相對於其10年前的11架Enzo配額已躍進一大步。

瑪莎拉蒂

瑪莎拉蒂於2013年的銷量理想。單位銷售較2012年大幅上升62.2%。

鑑於本地汽車市場狀況及眾多競爭者的積極銷售策略，瑪莎拉蒂的雙門轎跑車及敞篷式跑車的需求仍然相對較高。

最後六架(上一代) *Quattroportes* (瑪莎拉蒂的四門房車) 已於年初交付，為於2012年底在香港市場推出的第六代作好準備。首批左軚展示車已於2013年春季在香港推出，另兩架汽車已於2013年6月底於澳門交付。首批右軚展示車已於2013年第3季推出香港市場。

另一方面，於年內，本公司正為推出新款 *Maserati Ghibli S* 作好準備，該車款是品牌的首批中型豪華運動型轎車，最終於2014年初在香港市場推出，大獲好評。

售後服務

全年汽車維修服務收入較2012年增加5.3%至146,9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中國上海的交付前檢驗中心的服務持續增加。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3年12月30日，本集團完成出售非汽車業務。本年度來自非汽車業務的經營虧損達10,000,000港元(2012年：虧損64,300,000港元)。

展望

繼2013年12月30日完成出售非汽車業務後，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法拉利和瑪莎拉蒂汽車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南京的進口、分銷及售後服務，以及其於中國上海的交付前檢驗服務的現有業務策略。經進行策略檢討後，董事會已決定於2014年下半年結束其南京經銷業務，是由於其銷售表現並不理想，且於過去五年蒙受嚴重的經營虧損。策略性重新定位使本集團能夠將其資源重新調配到利潤較高的高檔汽車分銷業務，預期將有助加強此業務分部並為我們的股東締造價值。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法拉利和瑪莎拉蒂汽車於香港及澳門的進口、分銷及售後服務，以及於中國上海的交付前檢驗服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法拉利訂單組合持續保持強勢，平均整體待交付期約為一年。預計將於2014年第2季推出的新款458 Speciale將為市場增添新動力。此外，首批法拉利後繼「超級跑車」LaFerrari將於2014年第2季開始交付。雖然這個車款的零售價達1,350,000美元，香港的汽車收藏家數目日益增加，確保了本集團已就這批限量系列車款達致相對較高的配額。

瑪莎拉蒂的知名度不斷提高，而品牌目前的整體市場份額達8%。Maserati Ghibli代表另一個新車款，但設計是針對中型豪華運動型轎車。憑藉以較細體積及定價針對在較大規模的市場上競爭，本集團預測市場滲透率大為顯著。我們於2014年1月成功舉辦Maserati Ghibli發佈會，深受VIP客戶及公眾人士歡迎。我們察覺到這個車款的訂單源源不絕地累積。

為了應付於2014年第3季起交付大量法拉利及瑪莎拉蒂新車，本集團正展開售後服務擴充項目，提升我們的現有服務能力。此外，港島設立科技先進之新服務中心，預計於2015年投入運作，應付因車輛落地數目增加令市場對售後服務需求增加。本集團貫徹以客為專之目標，一直以維持客戶滿意為己任，亦是現今服務業成功之關鍵。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維持一個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乃本公司優先事項之一。董事認為，除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外，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

李文輝博士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彼自2013年10月24日起辭任本公司有關職務為止。其後，莊天龍先生自2013年10月24日起調任為執行主席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莊先生對企業管理及證券投資擁有豐富經驗，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執行主席與行政總裁，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及一致性的領導，並有助於實施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然而，本集團將鑒於當時情況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由於有其他事務在身，本公司之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12月1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標準。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於審閱期間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變更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分處」)的地址將由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變更改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由2014年3月31日起生效。股份登記分處的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股東周年大會(「股東會」)

本公司股東會將於2014年5月21日舉行。本公司在適當時候將向股東寄發股東會通告，股東請參閱股東會通告了解有關詳情。

公布業績公告及年報

此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utoitalia.com.hk)可供參閱。年報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公布。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14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葉偉其先生及林志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生先生、杜東尼博士及江道揚先生。

* 僅供識別